重庆市铜梁区永嘉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职能职责**

（1）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负责辖区内的地区性、群众性、公益性、社会性工作；（2）负责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积极组织以提高市民素质为目的的活动，树立文明新风；（3）做好辖区范围内的城市建设和管理、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环境保护、市政等监督、管理、服务工作；（4）负责辖区内的维护稳定工作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依照有关政策规定做好外来人口的管理工作；（5）负责民事调解，法律服务工作，维护居民的合法权益，负责社区建设和管理，指导开展社区服务工作，大力兴办社会福利事业，发动和组织社区成员开展各类社区公益活动；（6）负责民兵、兵役、拥军优属、优抚安置、社会救济、社会福利、社区文化、科普、体育、教育、旅游工作；（7）发展村级经济，管理国有资产和集体资产，为镇政府、行政村经济组织提供人才、科技、信息和其他服务，以经济、法律和必要的行政手段推动政府、村级经济发展和维护市场秩序；负责计划生育、劳动就业、安全生产监督、初级卫生保健、人民调解等工作；（8）指导和帮助居（村）民委员会搞好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发挥居（村）民委员会的群众自治作用；（9）配合有关单位做好防汛、防火、防震、抢险和救灾工作。

1. **机构设置**

重庆市铜梁区永嘉镇人民政府共有机构9个，其中共产党机关1个，政府机关1个，事业单位有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文化中心、农业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乡村生态治理中心、乡村产业培育中心共7个单位。

二、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3年度收入总计3898.62万元，支出总计3898.62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540.42万元，增长16.1%，主要原因是2023年四好农村路及联网路收入405.93万元，2023年度泥结石路收入资金376.43万元，公路建设共计支付782.36万元，较上年303.06万元多收入479.03万元，同时本年新增防汛抗汛救灾资金100万元。

**2.收入情况。**2023年度收入合计3898.6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540.42万元，增长16.1%，主要原因是2023年四好农村路及联网路收入405.93万元，2023年度泥结石路收入资金376.43万元，公路建设共计支付782.36万元，较上年303.06万元多收入479.03万元，同时本年新增防汛抗汛救灾资金1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898.62万元，占100.0%。

**3.支出情况。**2023年度支出合计3898.6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540.42万元，增长16.1%，主要原因是2023年四好农村路及联网路支出405.93万元，2023年度泥结石路支出资金376.43万元，公路建设共计支付782.36万元，较上年303.06万元多支出479.03万元，同时本年新增防汛抗汛救灾资金1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98.33万元，占48.7%；项目支出2000.29万元，占51.3%。

**4.结转结余情况。**2023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898.62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40.42万元，增长16.1%。主要原因是2023年四好农村路及联网路收入405.93万元，2023年度泥结石路收入资金376.43万元，公路建设共计支付782.36万元，较上年303.06万元多收入479.03万元，同时本年新增防汛抗汛救灾资金100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898.6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04.49万元，增长18.4%。主要原因是2023年四好农村路及联网路收入405.93万元，2023年度泥结石路收入资金376.43万元，公路建设共计支付782.36万元，较上年303.06万元多收入479.03万元，同时本年新增防汛抗汛救灾资金100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594万元，增长18.0%。主要原因一是年初编制预算时未将“四好农村路”405.93万元及泥结石路149.14万元纳入预算；二是年中上级新下达防汛抗汛救灾资金100万元；三是临时救助及原乡镇农技站聘用制干部生活困难补助12.9万元。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

**2.支出情况。**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98.6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04.49万元，增长18.4%。主要原因是2023年四好农村路及联网路支出405.93万元，2023年度泥结石路支出资金376.43万元，公路建设共计支付782.36万元，较上年303.06万元多支出479.03万元，同时本年新增防汛抗汛救灾资金100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594万元，增长18.0%。主要原因是一是年初编制预算时未将“四好农村路”405.93万元及泥结石路149.14万元纳入预算；二是年中上级新下达防汛抗汛救灾资金100万元；三是临时救助及原乡镇农技站聘用制干部生活困难补助12.9万元。

**3.结转结余情况。**2023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66.3万元，占22.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84.55万元，增长10.8%，主要原因是增加绩效、奖金等人员经费支出,同时新增加2名事业人员。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较年初预算有所增加。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1.8万元，占1.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51.8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开展两次镇长赛主题宣传、郭汝瑰史料收集、举办“一镇一主题”笋竹之乡、和美永嘉活动一次。故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较年初预算有所增加。

（3）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427.24万元，占11.0%，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22.32万元，增长40.1%，主要原因一是2023年发放了2021年、2022年剩余超高绩效。；二是社会保险基数调整、人员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81.5万元，占2.1%，较年初预算数减少32.6万元，下降28.6%，主要原因一是疫情防控支出减少，较年初预算少支出6万元；二是在职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及在职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7.6万元通过预算调整未列支。

（5）节能环保支出152.13万元，占3.9%，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84万元，下降0.6%，主要原因一是严格控制办公经费支出，减少日常办公费用开支；二是河长制支出较少，节能环保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有所减少。

（6）城乡社区支出457.16万元，占11.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05.16万元，增长200.8%，主要原因是将2020年第三批泥结石路硬化项目资金、2022年泥结石路硬化项目资金共计309.31万元调整到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科目中，故而导致城乡社区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05.16万元。

（7）农林水支出1199.82万元，占30.8%，较年初预算数减少408.98万元，下降25.4%，主要原因是一是严格控制办公经费支出，减少日常办公费用开支。二是将2022年泥结石路硬化项目资金227.92万元调整到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科目中，故农林水支出较年初预算有所减少。

（8）交通运输支出450.16万元，占11.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69.46万元，增长457.8%，主要原因是支付2021年度、2022年度“四好农村路”项目资金共计405.93万元。

（9）住房保障支出89.38万元，占2.3%，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1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23.13万元，占3.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03.13万元，增长515.7%，主要原因是年中上级新下达防汛抗汛救灾资金100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98.3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07.4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3.50万元，增长3.0%，主要原因是2023年发放了2021年、2022年失业人员剩余超高绩效，共计80.99万元，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390.8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23.96万元，下降24.1%，主要原因是党政办加强办公用品管理，节约压缩办公经费，同时减少机关公务车运行维护费使用。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0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64.07万元，下降1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上级下达出售永嘉食品公司房屋资金64.07万元，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64.07万元，下降1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16.74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0.26万元，下降38.0%，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10.26万元。较上年支出数减少3.34万元，下降16.6%，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3.34万元。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万元，增长0.0%。2023年度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与上年度决算数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万元，增长0.0%。本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与上年度决算数持平。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16.74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路桥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0.26万元，下降38.0%，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较上年支出数减少3.34万元，下降16.6%，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公务接待费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万元，增长0.0%，本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与上年度决算数持平。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3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0元，车均购置费0万元，车均维护费3.35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10.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0.5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列支人大会议费用，全年召开人大会议三次，支出会议费用10.5万元。本年度培训费支出3.6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65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领导、干部出省学习较2022年度增加，故列支培训费3.65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4.78万元，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减少137.47万元，下降39.0%，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核算单位只能为重庆市铜梁区永嘉镇人民政府（本级），故机关运行经费不包含事业单位公用经费，所以较上年度减少137.47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96.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0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68.3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1.6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96.1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96.1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09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办公电脑的购置费用。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1.69万元主要用于2023年松材线虫病除治项目。政府采购工程支出主要用于2023年森林防火组合阻隔带建设项目、永嘉镇嘉庆社区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永嘉镇2023年场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等工程建设。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部门整体和33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33项，涉及资金2000.29万元。从自评结果来看，项目立项较为规范、绩效目标明确、预算编制合理，项目实施的总体情况较好，基本完成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1）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详见附件重庆市铜梁区永嘉镇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1. 项目绩效自评表。

详见附件重庆市铜梁区永嘉镇2023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其中，安全维稳项目依上级要求不予公开。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我单位未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评价。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我单位对33个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其中33个已完成年度绩效目标，0个未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八）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45399007